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沁水县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关于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以来 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政协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2022 年 3 月 27 日)

王 江 龙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沁水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2021 年提案工作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两个百年”历史交汇，伟大征程浩然开启。一年来，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的具体安排部署，在中共沁水县委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三地三区五提升”战略部署，扎实推动提案工作提质增效。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提案工作，大力支持政协通过提案履行职能。各承办单位把办理提案与密切联系群众、转变工作作风、推进民主决策、推动自身工作紧密结合，责任意识和办理实效不断增强。一年来，共征集提案 312 件，审查立案 266 件，其中委员个人或联名提案 254 件，集体提案 12 件，立案提案均已全部办复完毕，实现了提案工作与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的同频共振，在我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提案工作的典型经验在《山西政协报》等媒体平台进行了专题报道，在全市政协提案工作座谈会上进行了经验交流。

聚焦产业转型，为经济发展献良策。围绕助力高质量发展、建设具有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等方面提出提案 37 件，占 13.9%。关于推进煤层气增储上产发展进程、建设绿色工业园区、加强煤炭洗选业发展等建议，为我县加快建设能源革命主阵地提供了重要参考。关于建设民营经济综合服务平台、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等建议，为发展数字经济增添了动力。关于推进特色农业发展园区建设、加强东峪旅游文化园区建设、建设森林康养基地、加快康养产业和中医药产业发展等建议，在深入实施农业“特”

“优”战略、推动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等方面发挥了作用。关于完善中小企业贷款担保、做优做强民营企业、打造“诚信沁水”服务品牌、完善营商环境优化工作运行机制等建议，得到相关部门的积极采纳，拓展了相关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聚焦治政安民，为民主法治建诤言。围绕发挥统一战线作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等方面提出提案 12 件，占 4.5%。关于优化乡镇信访工作、完善偏远乡镇视频会议、解决合并行政村遗留问题、化解村级债务等建议，为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有效借鉴。关于深化《民法典》宣传、加强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教育等建议，有效推进了法治沁水、平安沁水建设等工作，为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提供了支持。

聚焦传承创新，为文化强县凝众智。围绕坚定文化自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出提案 19 件，占 7.2%。关于在康养产业发展中开发和融入更多文化元素、推进古村落保护和利用等建议，为深度挖掘文化资源、活化利用文化遗产提供了重要参考。关于推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加强中小学劳动、艺术和红色教育，开办创客课程等建议，有关部门积极响应，有力促进了文化教育质量的不断提升。关于推进“书香沁水”建设、浓厚文艺创作氛围、加强和改进文艺工作等建议，推动了文化领域深化改革、公共文化服务有效供给。

聚焦群众关切，为民生改善谋实招。围绕大县城建设、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保障服务民生等方面提出提案 187 件，占 70.3%。关于抓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相衔接、提升乡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水平、解决易地扶贫搬迁遗留问题等建议，为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了决策参考。关于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加强共享单车管理、增加公共停车位和充电设备供给、完善志愿服务、加强食品安全卫生监管等建议，为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提供了建设性思路。关于加强县城地名管理工作、完善农村改厕工作、加快灾后重建等建议，及时反映群众呼声，得到了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相关部门的认真落实。关于开展学校课后服务、改善初级中学早读时间、优化办学条件、重视教师心理健康、加快西关小学校区改造等建议，为推进“双减”政策落地、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出了积极贡献。

聚焦生态环保，为“如画沁水”添动力。围绕践行“两山”理论、提升绿色发展水平、建设绿色生态示范区等方面提出提案 11 件，占 4.1%。关于提升县城绿化水平等建议，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提供了参考。关于加强煤矸石综合利用等建议，为减少固体废弃物堆积、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发挥了积极作用。关于加强“限塑令”政策宣传和落实、加强快递和外卖行业外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提升县乡污水处理和建筑垃圾处理能力等建议，为打造“山水园林县城”、建设美丽沁水贡献了智慧。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坚持把提案作为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重要载体和途径，强学习提能力，保数量提质量，重创新提实效，抓宣传提影响，在十届县政协开局之年呈现出立足全局、服务大局、开创新局的新面貌新气象。一是党的全面领导得到新加强。坚持在县委和县政协党组的领导下开展提案工作，紧跟全县中心工作的推进落实，向党之所指，助党之所需，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提、立、办、督全过程，做到了县委工作部署到哪里，政协提案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二是履职尽责实践实现新突破。坚持把提升履职能力、强化履职实践放在重要位置，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提高提案质量的意见》，修订完善《政协提案工作规则》，将提案工作作为“委员作业”的必修课必查课，采取会前专题授课、外出综合培训、日常针对学习等措施，引导委员在深调研、广协商、重质量上下功夫，“提”“立”数量均创历年新高。三是提案督办落实开创新途径。实行了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督办提案制度，做到高位推动与上下联动相结合、高质量提案与高质量办理相结合。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重点民生事项，遴选出有分量的10件提案开展重点督办。对社会关注度高、群众热切期盼的提案，组成县级专项领导组进行推进，提案办理成效受到广大委员的一致好评。

各位委员！在过去的一年中，面对新冠疫情，面对突发洪灾，各界委员在积极参与新冠疫情防控、灾后重建的同时，充分履行

委员职责，及时提出提案建言，彰显了提案工作广聚良策、广聚共识的作用，体现了各界委员与沁水荣辱与共的使命意识和政治担当。提案工作的全面进步，是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承办单位共同努力、精诚合作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所有关心和支持政协提案工作的领导和同志们，向尽职尽责办理政协提案的单位和个人，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在提升调查研究能力、提高建言献策水平、扩展办理协商实效等方面，还需要加强和改进。

2022 年提案工作安排

2022 年，县政协提案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三地三区五提升”战略部署，充分运用提案形式履职尽责，聚焦中心任务，坚持双向发力，助力我县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展现十届县政协的担当作为。

一、心怀“国之大者”，进一步扛牢政治责任。要深入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之大者”的重要论述，准确把握“国之大者”的深刻内涵、重要意义和实践要求，坚持把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通过提案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不断汇聚起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奋进新征程、实现中国梦的磅礴力量。

二、紧盯中心工作，进一步贡献智慧力量。要准确把握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县委的战略部署，突出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深化改革开放、推进大县城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办好民生实事、守牢生态保护底线、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等中心工作，盯住那些大政方针已定但未能全面落实的问题，牵动性大、能起到“四两拨千斤”作用的问题，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在“站位高”上做文章，在“提得准”上下功夫，在“办得实”上求突破，力求取得数量和质量“双赢”的良好成效。

三、强化三大能力，进一步提升提案质效。要强化调研能力，树立起“提案工作在一线”的意识，倡导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立足基层一线、发挥集体智慧，超前选题、超前调研、超前论证，真正把选题准、情况明、建议实的提案立起来，把提案提到“点子上”。要强化协商能力，优化拓展提案办理协商机制，把提案协商与界别协商、对口协商、“有事好商量”有机结

合，增加协商密度，创新督办方式，着力推动提案建议落地生效，把提案办到“实在处”。**要强化服务能力**，加强委员知情明政工作，拓宽征集选题参考的范围和渠道，加大集体提案和平时提案征集力度，推进提案公开，讲好“提案故事”，把县委的正确主张、政府的工作成效传递到社会各界，把服务做到“心坎上”。

各位委员，新时代提案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沁水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锐意进取、勇毅前行，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沁水新篇章汇聚提案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